苏州市文广旅局合同备案号：2026-146

《苏州市“十五五”世界旅游目的地建设规划》编制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协议

甲方（采购人）：苏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地址：苏州市姑苏区公园路 38 号

联系人：王明月

联系电话：0512-69823023

乙方（供应商）：复旦大学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邯郸路 220 号复旦大学光华楼

联系人：张朝枝

联系电话：15274477706

鉴于：

1.甲乙双方已于 2025 年 8 月 5 日签订采购编号为 JSZC-320500-SZSD-C2025-0026 的《苏州市“十五五”世界旅游目的地建设规划》编制项目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

2.因项目实施需要，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对原合同部分条款进行变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原合同变更事宜达成如下变更协议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项目名称变更

双方一致同意，将原合同第一条“项目名称：《苏州市“十五五”世界旅游目的地建设规划》编制”变更为：

“项目名称：《苏州市“十五五”旅游发展规划》编制”。

原合同及附件中凡提及《苏州市“十五五”世界旅游目的地建设规划》之处，除本变更协议另有约定外，均相应变更为《苏州市“十五五”旅游发展规划》。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变更

双方一致同意，将原合同第四条第 1 款约定的合同总价款予以调减。变更后的合同总价款为：

人民币（大写）：捌拾伍万叁仟伍佰柒拾伍元整（小写：¥853,575.00）。

本次调减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万肆仟玖佰贰拾伍元整（小写：¥44,925.00），较原合同总价款 898,500.00 元下调 5%。调减后的合同总价款已包括完成本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管理费、风险费、代理服务费、文件规定的政策性费用等全部费用。

第三条 付款条款变更

3.1 双方一致确认：原合同第四条第 2 款变更为：

（一）第一期款项：甲方已向乙方支付人民币（大写）贰拾陆万玖仟伍佰伍拾元整（小写：¥269,550.00），占本变更协议第二条约定的调整后合同总价款 853,575.00 元的 31.58%；

（二）第二期款项：甲方已向乙方支付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万玖仟柒佰元整（小写：¥179,700.00），占调整后合同总价款的 21.05%。

前述既有付款仅反映实际付款事实，不视为甲方对尚未完成或尚未验收的后续成果作出验收、质量认可或放弃追究乙方责任的意思表示。

（三）2026 年，乙方协助完成《苏州市“十五五”旅游发展规划》征求意见稿，经验收合格后，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贰仟伍佰玖拾伍元整（小写：¥242,595.00），占调整后合同总价款的 28.42%；

（四）2026 年，乙方协助完成《苏州市“十五五”旅游发展规划》评审稿，经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后，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万壹仟柒佰叁拾元整（小写：¥161,730.00），占调整后合同总价款的 18.95%。

第四条 服务内容与交付成果变更

4.1 双方一致同意，删除原合同项下以下两项专题研究成果要求：乙方不再承担《苏州古城世界级旅游景区专题研究》《苏州太湖世界级旅游度假区专题

研究》的编制、交付及相关配合义务。

4.2 原合同附件《〈苏州市“十五五”世界旅游目的地建设规划〉编制服务内容及要求》中涉及上述两项专题研究的内容（包括正文第 2.2.6 条、第 3 条研究成果要求中与该两项专题研究相关的表述），自本变更协议生效之日起相应删除；本项目最终交付成果以《苏州市“十五五”旅游发展规划》约定为准。

4.3 原合同第三条“服务内容及要求”关于“详见附件、磋商文件及乙方响应文件”的约定，按本条变更后的附件内容执行。

第五条 项目管理与分包

5.1 本项目主要内容为乙方协助甲方提供外部专业支撑，进行数据采集、基础资料归集、实地调研、初稿素材提供等辅助性工作。

5.2 本项目不得整体转包，亦不得分包给任何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要求乙方就第三方完成的辅助性工作成果向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条 其他约定

6.1 原合同条款与本变更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变更协议为准；本变更协议未作变更的事项，仍按原合同约定继续执行。

6.2 本变更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6.3 本变更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4 本次变更后形成或由乙方提交的规划文本、数据、图表、模型、汇报材料、基础资料整理成果、电子文件及其他成果，其知识产权及其衍生权益均归甲方享有，甲方有权自行使用、修改、复制、公开发表和传播，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供完整、可编辑的源文件及数据文件。乙方应保证成果原创，所使用的资料、数据、图片、图表、软件及其他素材来源合法，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个人信息权益或其他合法权利；因乙方或其允许参与的第三方原因发生侵权、权利瑕疵或索赔的，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及费用，不影响甲方对成果的使用。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苏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乙方（公章）：复旦大学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日期：2026年1月9日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日期：2026年1月25日

附件：《苏州市“十五五”旅游发展规划》（暂定名）编制服务内容及要求

1.规划范围和年限：

1.1 规划范围：苏州市行政管辖区，包括张家港市、常熟市、太仓市、昆山市、吴江区、吴中区、相城区、姑苏区、苏州工业园区、苏州高新区等 10 个县级市（区），总面积约 8657.32 平方公里（含太湖和长江水域 1937 平方公里）；立足苏州中心城区，统筹全市域协同发展，兼顾四市（县）及六大板块协调推进。

1.2 规划时段：2026 年－2030 年。

2.研究性质及内容：

2.1 规划性质：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建设旅游强国和推动文旅高质量发展战略部署的苏州市“十五五”旅游专项规划，以建设旅游强市、具有江南水乡特色的国际旅游目的地为核心目标，系统明确未来五年苏州旅游业发展的战略定位、重点任务及实施路径，通过科学统筹各项关键领域，编制兼具政策性与可操作性的五年发展规划，为苏州文旅产业国际化、现代化发展提供法定依据和实践指南。

2.2 规划内容：以具有江南水乡特色的国际旅游目的地为核心目标，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2.2.1 梳理“十四五”发展成绩和存在问题：全面回顾总结“十四五”时期苏州市文化和旅游业发展情况，客观总结取得的成效，分析发展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与瓶颈制约，明确下一步发展所需突破的关键问题。

2.2.2 研判“十五五”期间发展形势：研判苏州旅游业发展趋势及面临机遇与挑战。针对“北上广深”等国内先进城市和意大利威尼斯、日本京都等国际城市，进行比较研究。

2.2.3 协助明确“十五五”期间目标战略和发展定位：立足苏州作为全国重点旅游城市、入境旅游重点城市，明确苏州打造具有江南水乡特色的国际旅游目的地的目标战略和发展定位。

2.2.4 协助提出主要任务、重点路径及重大项目：提出“十五五”时期的重点工作任务、重要改革举措、重要政策、重点平台载体、重点工程项目及发展路径。

2.2.5 协助提出各项保障措施、体制机制和政策建议：围绕体制机制优化、资金保障、土地政策、人才培育、科技创新、市场主体培育、风险防控等提出措施建议，确保规划顺利实施。

2.2.6 协助形成相关研究成果：协助完成《苏州市“十五五”旅游发展规划》的基础上形成项专题成果，包括《苏州市“十四五”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规划实施情况总结评估报告》《苏州市“十五五”文化、文物、广电、旅游发展的目标指标、重点任务、发展路径和创新举措》。

3.编制成果要求：

3.1 编制成果包含一个报告、相关附图、附表以及汇报 PPT。

3.2 研究成果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的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规程以及合同要求。

3.3 搜集的基础资料需尽可能完整、准确、可靠，论证充分，结论科学合理。

3.4 研究成果保证质量，成果保证原创性成果，在国内同类规划研究中处于领先水平。

3.5 研究成果包括纸质文件、相应的计算机文件。

3.6 纸质文件包括文本、图、表等；内容清晰、完整、全面；乙方按要求提供编制文本。

3.7 计算机文件要求：全部研究成果均应制作计算机文件，文本文件采用 Word 格式，表格文件采用 Excel 格式，汇报采用 PPT 格式，图形文件采用 JPG 格式并提供至少包含 dbf、prj、shp、shx 等 4 个 GIS 标准文件。以上均采用 Microsoft Office 2012 以上的格式文件。

4.时间进度要求：

4.1 2025 年 7 月—2025 年 9 月：细化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启动编制工作，形成规划基本思路和规划基本框架；协助开展资料收集、数据采集、访谈调查、实地勘察、公众参与等，研究形成规划初稿。

4.2 2025 年 10 月—2025 年 7 月：协助进行规划论证评估，完善规划文本，形成规划征求意见稿。

4.3 2026 年 8 月—2026 年 10 月：协助市文广旅局征求市有关部门、各县级市（区）意见，履行合法性与公平性审查、环评、风评等程序。经市文广旅局报批后，2026 年 10 月底前完成规划编制工作并印发实施。

5.配备人员及要求：

5.1 项目负责人：1 名；博士学历；有一定旅游规划编制经验，拥有制定旅游规划的相关业绩。

5.2 项目组成员：不少于 10 名（不含项目负责人），具有文化、旅游、遗产、规划、营销、市场等不同专业，确保顺利开展项目实施。